

证券代码：870236

证券简称：恒光塑胶

主办券商：大通证券

## 昆山恒光塑胶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8月21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方式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8月10日，电话方式通知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陈梅忠
- 会议列席人员：全体监事、高管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公司法》及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昆山恒光塑胶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昆山恒光塑胶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31）。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选举新董事》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原董事成员林龙飞先生离职，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现提名尹克武先生为公司董事会候选人，任期自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上述董事候选人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对董事任职资格的要求。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需要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偶发性关联交易》**

1. 议案内容：

子公司清腾沅晗(昆山)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清腾沅晗”)拟与关联方昆山诺亚塑胶有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协议，将厂区内部分厂房出租给清腾沅晗，用于其生产，租赁费按年度支付，预计年租赁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30 万元。

房屋租赁具体内容以公司与昆山诺亚塑胶有限公司签订的租赁协议为准。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陈梅忠、林龙飞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第三次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定于 2023 年 9 月 6 日召开 2023 年第三次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第三届第八次董事会及第三届第五次监事会审议通过的尚需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需要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目录

《昆山恒光塑胶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昆山恒光塑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21 日